

驾驶证为何到期未换？一问原来有苦衷

黄岛交警车管所：“一二三四”工作法提升便民服务水平

近年来，西海岸新区的机动车保有量逐年增加，目前机动车保有量已达33余万辆，驾驶人35万余人，与之关联的车驾管业务点多面广、群众急难愁盼事项较多。黄岛交警车管所为此创建了“一二三四”工作法，推动车管工作效能和服务水平大幅提升。

将服务做到群众心坎上

11月12日，新区市民逄先生将一面写有“急民所急、为民解忧、尽职尽责、为民服务”的锦旗送到黄岛交警车管所业务大厅窗口民警手中。原来，在11月初，黄岛交警车管所在开展重点驾驶人未换证网上巡检时，发现逄先生的驾驶证到期未换，于是电话通知其换证。经进一步了解，逄先生之所以未换证，是因为腿部受伤，无法完成体检。民警考虑到他的情况特殊，就帮其预约了医院，并主动带他完成了体检，从而帮其换领了驾驶证。

“围绕‘迎春花开’党建品牌，把车驾管业务做精做细，把服务及放管服的政策送到百姓的家门口，送进百姓的心坎上。”黄岛分局交警大队车管所



市民在车管所大厅办理业务。

所长高丽杰由衷地说道。

优化业务流程让群众少跑路

据悉，黄岛交警车管所设置了业务办办区、窗口服务区、等候服务区、自助办理区、互联网体验区、安全宣教

区等特色服务区域，让前来办事的群众感到舒心开心。同时，黄岛交警车管还持续优化“电子化档案”“无纸化提交”等业务办理流程，推进“交管12123”掌上办进程，“让数据多跑腿、让群众少跑路”。

市民王先生办理新车挂牌业务，

擦亮车管服务金招牌

黄岛交警车管所面向的企业、车辆、人员众多，工作中的难点、堵点不少，他们积极落实监管业务“管到位”、车管服务“送上门”、交通安全“走进去”、营商惠民“服务好”的四项措施，让车管业务做到了人性化、精细化，擦亮了黄岛交管服务的金招牌，也因此被评定为“全省一等县级车辆管理所”。

今年以来，车管所联合企120余次，整改交通隐患48条；针对“老弱病残”等不方便群体，推行“流动车管所”上门办业务，先后上门办理业务30余次，服务群众120余人；定期组织开展交通安全宣教“五进”活动，送安全“进校园”“进社区”“进集市”“进企业”“进农村”，普及交通安全知识。

观海新闻/青岛晚报/掌上青岛 记者 鲁继青 通讯员 封国华

小手拉大手 森林防火“肩并肩”

森防知识宣讲走进海安幼儿园 筑牢家校防火线

本报12月27日讯 进入冬季，天干物燥，是森林火灾高发期，也是森林防火的关键期、攻坚期。27日，青岛市园林和林业局联合市北区辽阳西路社区走进市北区海安幼儿园，为师生们宣讲森林防火安全知识，引导小朋友形成森林防火意识，通过“小手拉大手”联动效应，共同筑牢家校森林防火线。

“当发生森林火灾时，应该拨打什么电话号码报警？”“着火时，你应该怎么做？”一道道简单的测试，不仅拉近了与小朋友们之间的距离，更让森林防火知识真正在孩子们的心中埋下一颗颗种子。在授课中，宣讲人员用通俗易懂的语言，为小朋友们宣



生动有趣的卡通让孩子们懂得了森林防火的重要性。

传森林火灾的危害、引发原因以及预防措施等知识，结合实际案例，让大家深刻认识到森林防火的重要性。课堂上，宣讲人员告诉孩子们要从自身做起，从

身边小事做起，严禁参与野炊、烧烤、燃放烟火等违规野外用火活动，也希望大家争做森林防火的小小“宣传员”“示范员”“劝导员”“监督员”，向父母、亲人、朋友宣传森林防火知识，日常发现隐患问题“随手拍”，用实际行动带动身边人筑牢森林防火安全屏障，保护森林资源。

此次活动在护林防火拍手歌中愉快结束。以点带面，相信在全社会的共同关注下，越来越多的市民会将森林防火融入到日常行动中，守护好每一寸绿色家园。

(记者 高静文)

危急

六旬翁坠入5米深井 消防员紧急救援



坠井的老汉被救出。

本报12月27日讯 24日中午，一名60多岁的老汉不慎坠入泊里大集附近的一口井中。同行家人报警后，公安民警和消防救援人员立刻到场施救。

泊里消防救援站的救援人员到场后发现，井深约5米，老人意识比较清楚，能配合救援。一名救援人员穿戴好个人防护装备后，携带救生器材，进入井底为老人穿戴好防护装备，通过井口救援人员的协助，将伤者合力救上来。

随后，救护车将老人送往医院救治。老人是如何坠井的？据消防救援人员介绍，老人当时因为着急上厕所，未注意脚下路况，才会失足掉入井中。

(记者 刘卓毅 通讯员 杨潇)

男子看房坠入地下室 消防员搭6米拉梯施救

本报12月27日讯 26日晚，即墨区消防救援局接到求救电话，温泉街道一处在建小区内，有人掉进地下室了。

消防救援人员到场后发现地下室高度约三米，一名中年男子躺在地板上，意识清醒但是腰部受伤无法动弹。三名消防救援人员搭起6米拉梯，携带多功能担架爬到地下室，将男子慢慢移动到担架上，随后做好固定措施。

消防救援人员将救援绳拴在多功能担架两侧，用手托住担架的底端，与一楼的救援人员共同配合，将人拉上来，抬上救护车送往医院救治。据消防救援人员介绍，伤者当晚来看房子，由于天黑，没有留意脚下，才会一不留神坠入地下室。

(记者 刘卓毅 通讯员 李颖)

争赢这口气！31.72元引发官司

一市民错将电费充至别家账户要不回

本报12月27日讯 “不当得利”指因他人没有法律根据，取得不当利益，受损人有权请求其返还不当利益。近日，蓝某某充电费时操作失误，将自家户号电费31.72元充至孔某某户下。孔某某联系孔某某索要退费无果，一气之下将孔某某诉至城阳法院夏庄法庭，法官耐心调解，最终孔某某主动返还“不当得利”。

12月，蓝某某通过支付软件为自家的电费账户充值时，因操作失误，误将

应充值至自家户号的31.72元充入被告孔某某名下的电费账户中。在发现错充后，蓝某某通过电力公司客服的协助，与孔某某取得联系，说明了充错电费的情况，希望孔某某能将该款项予以返还，但孔某某未予理会。蓝某某在“自认倒霉”与“争赢这口气”中，选择了起诉，要求孔某某返还31.72元。

城阳法院夏庄法庭丁慧慧法官团队收到案件后，团队书记员尝试通过诉讼状上载明的信息向孔某某进行送达，但

一直未能成功。该案标的较小，案情也不复杂，为减轻当事人的诉累，办案人员前往供电所调取了孔某某名下的电费账户信息，获得了孔某某的联系方式，并联系上孔某某，经过释法明理，孔某某认识到了自己消极处理这件事情的不当之处，主动向蓝某某返还了31.72元。蓝某某向法院提交了撤诉申请，这件因31.72元引发的纠纷最终画上了圆满的句号。

(记者 陈小川)

以宣促防 把好电动自行车“安全关”

本报12月27日讯 为切实加强电动车火灾防范工作，进一步提高居民的消防安全意识，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12月26日，城阳区消防救援局宣传人员走进正阳西路一小区，联合物业张贴电动自行车消防安全宣传海报。

活动中，消防宣传员联合物业工作

人员在住宅小区门口、单元门、宣传栏的醒目位置张贴海报，引导居民有序停放电动自行车，要求大家在符合消防规范的充电场所充电。张贴海报的同时，消防宣传人员向小区户主、过往行人、电动自行车驾驶人发送宣传彩页，讲解电动自行车防火知识。

多张消防宣传海报营造了浓厚的消防宣传氛围，给居民提供了学习消防安全知识的机会，也使大家充分认识到火灾的危害以及消防安全的重要性，提升了大家的消防安全意识和自防自救能力。

(记者 刘卓毅 通讯员 仇雅茹)